

证券简称：华菱医疗

证券代码：831826

公告编号：2016-017

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集和召开情况

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7月13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3日向各位董事发出。公司现有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7人，会议由董事长周建芳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议案及表决情况

会议以投票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经公司与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拟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的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经公司与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友好协商，公司拟决定与国融证

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与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议案》，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内容：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的《关于公司与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四、《关于提请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并同意于 2016 年 7 月 29 日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1、《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张家港华菱医疗设备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3 日

